

证券代码：831184

证券简称：强盛股份

主办券商：红塔证券

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向关联方购买原材料以及采购运费	102,000,000.00	33,748,195.54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时是根据需求和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出售产品及原材料	1,000,000.00	114,601.77	公司在预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时是根据需求和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判断，以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向关联方租赁厂房	500,000.00	68,807.34	
合计	-	103,500,000.00	33,931,604.65	-

(二) 基本情况

1、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关联方：

名称：常熟市泓荣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泓荣科技”）

住所：常熟市海虞镇海虹路 1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张文杰

注册资本：9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塑料制品、纸制品制造、加工、销售；塑料粒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销售；木材加工；新材料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关联方：

名称：常熟市汇川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川实业”）

住所：常熟市古里镇青墩塘路 58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顾敏亚

注册资本：8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日化产品及原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 关联方：

名称：常熟市强盛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盛物流”）

住所：常熟市古里镇青墩塘路 58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怡

注册资本：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货物专用运输（集装箱、罐式）；物流服务、货运代办、货物中转、货物联运、停车场经营、物业租赁、普通搬运装卸；承办无船承运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关联方：

名称：江西永顺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顺”）

住所：江西省乐平市塔山工业园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1）泓荣科技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17年1月，公司将所持60%的股份转让给缪正清（与公司没有关联关系），公司目前仍能对其产生重大影响。

（2）汇川实业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应志耀和应立控制的其他企业。

（3）强盛物流原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2年6月，公司将所持51%的股份转让给林骏辉（与公司没有关联关系），公司目前仍能对其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为江西永顺的参股股东，持有江西永顺30%的股权。

3、交易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泓荣科技主要购买塑料瓶、塑料桶等；公司下属强生分公司向汇川实业租赁房屋；强盛物流向公司提供运输服务；公司向江西永顺主要购买化工原材料产品等。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应立先生、顾屹立先生、唐明亮先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以市场行情为基础定价，遵循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交易原则，以市场价格向关联方采购相关产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将严格参照市场价格执行与关联方确定具体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将同时参考同期非关联客户的交易价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确保不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1）公司与泓荣科技于 2023 年 12 月签订了购买塑料瓶、塑料桶的相关框架合同，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需要向关联方购买塑料瓶、塑料桶。

（2）公司下属强生分公司与汇川实业于 2020 年 2 月 1 日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强生分公司向汇川实业租赁房屋，房屋面积 40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至 2030 年 1 月 31 日，租金为每年人民币壹拾叁万圆整。

（3）公司与强盛物流于 2023 年 12 月签订了购买物流运输服务的相关框架合同，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需要向关联方购买物流运输服务。

(4) 公司与江西永顺于 2023 年 12 月签订了购买化工原材料的相关框架合同，后续公司将根据业务需要向关联方购买化工原材料。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真实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也未构成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一)《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3 日